

第 2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第 34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7 日下午 3 時)

二、三讀會：1.審議市政府提案

2.審議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主席（康議長裕成）：

繼續開會。(敲槌)先確認會議紀錄，第二屆第七次定期大會第 33 次的會議紀錄已經放在各位同仁的桌上，請參閱。有沒有意見？會議記錄確認。(敲槌決議)

向大會報告，今天下午繼續審議教育及農林委員會的相關提案，我們先從教育開始，每個案子每位議員的發言時間 5 分鐘，最多發言二次，請教育委員會的召集人，由陳麗娜議員代理，請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準備。專門委員如果準備好了，就請開始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各位議員翻開 A4 冊，請看案號 1、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教育局、案由：請審議教育部核定補助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之「營造休閒運動環境－高雄市立運動場館無障礙設施改善計畫」，107 年度補助款及配合款合計 2,339 萬 5,764 元整，擬先行墊支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李議員雅靜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我想請教處長，這一筆預算是全部鳳山體育園區，或是加上中正技擊館？我看上面寫 15 處，鳳山體育園區的游泳池，大概有多少預算經費？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處長說明。

教育局體育處周處長明鎮：

這邊身障設施的部分，其實是高雄市所管轄的 15 個游泳池。

李議員雅靜：

高雄市總共有 15 個市立的游泳池。

教育局體育處周處長明鎮：

是，包含技擊館的身障升降樓梯。

李議員雅靜：

鳳山這邊也是有嗎？

教育局體育處周處長明鎮：

包含在裡面。

李議員雅靜：

還會針對鳳山這邊無障礙設施的部分做哪些事情呢？

教育局體育處周處長明鎮：

這個案子只有做升降部分。

李議員雅靜：

只有做升降部分。

教育局體育處周處長明鎮：

對，因為這部分向中央申請，就是單純申請有關泳池進水的升降部分。

李議員雅靜：

我那天有到現場看過，升降部分你準備做到哪裡呢？

教育局體育處周處長明鎮：

最後整個做好之後，它是活動的、是可以推動的，沒有固定位置，目前鼓山池已經在使用了。

李議員雅靜：

雖然本席聽不大懂你到底要做什麼東西？我相信電視機前的朋友也聽不懂你在說什麼，為何我會特別舉手說這件事呢？因為一直有一些身障朋友向雅靜反映，鳳山游泳池對於身障朋友的相關設施及設備，其實沒有很友善。我也不斷提醒體育處，針對游泳池是不是可以去做改善，當然陸續都有改善，但這個部份我特別要提醒，現在鳳山游泳池是露天的嗎？

教育局體育處周處長明鎮：

是。

李議員雅靜：

未來會加蓋嗎？

教育局體育處周處長明鎮：

沒有。

李議員雅靜：

我可不可以建議，至少加裝可以伸縮遮陽的。

教育局體育處周處長明鎮：

活動的遮陽網。

李議員雅靜：

有時候大家在游泳池的場域裡面，包含身障朋友都說，有時候他們一訓練就是一整天，他們要進出那個場域其實不方便，可能他們到了游泳池之後，還要再去別的地方覺得不方便。我知道你們現在在進行第二期，雅靜要在這裡幫他

們請命，未來做任何的建設設施，都要將無障礙設施加進來，要參考這個部分，包含地面的平整，不要讓他們因為路面不平而受傷，可以嗎？這部分我要要求，我知道你對於安全這一塊非常重視，鳳山體育園區旁邊那個溜冰的叫做什麼？

教育局體育處周處長明鎮：

溜冰場。

李議員雅靜：

那是溜冰場嗎？我看你們將那裏圍起來，有做了安全設施之後才開放的。〔是。〕先代替這些使用者向你說謝謝，你們有顧到安全的問題。我再請教一個問題，田徑場旁邊的游泳池現在在施工對嗎？有民衆反映塵土飛揚，他們在田徑場運動，但是那裡塵土飛揚，我想拜託你們在任何一個場域施工的時候，至少空污、揚塵這個區塊幫我們留意一下，留一些好的環境給市民朋友，讓他們可以去運動，好嗎？這個麻煩你，這是雅靜要提醒你的。最後一分鐘我想請教一下，鳳山游泳池整個區塊到底什麼時候可以完成呢？

教育局體育處周處長明鎮：

關於鳳山游泳池，體育處目前要進行二期工程，我們希望在年底之前整個做完。

李議員雅靜：

年底，好。

教育局體育處周處長明鎮：

因為南側有一個體適能中心，如果整個南側拆掉，恐怕游泳池開放會受影響，所以我們會配合工程部分，整個調整開放的時間。

李議員雅靜：

請注意大家的安全。

教育局體育處周處長明鎮：

是。

李議員雅靜：

要拜託你，既然你已經開出支票，最遲年底之前會完工開放嗎？

教育局體育處周處長明鎮：

會。

李議員雅靜：

拜託處長、局長幫我們看緊進度，讓市民朋友可以早點享受新的游泳池的一些相關設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其他議員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2、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教育局、案由：請審議「鳳山運動園區設施改造計畫」市政府自籌經費 1 億 1,963 萬 4,000 元整，擬先行墊支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李雅靜議員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局長，你有到鳳山體育園區繞過嗎？有嘛！上次有跟市長過來，你有沒有覺得鳳山體育園區，包含現在已經完工開放讓大家可以運動的地方，有哪些部分覺得做得很好的，局長請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教育局范局長異綠：

其實它現在主要就是開闊性、整個公園化，這點我覺得會給市民絕然不同的景觀改善的感受，溜冰場比以前好很多，羽球場也快要完成，再來就是游泳池，最後就是體育館的改造，因為要補強結構的鑑定，所以在 7 月底完成之後，希望能夠趕得及在年底內外施工併行，希望在年底完成；還有一個就是網球場要改成 5 面，這個也是很快就要進行；還有一個就是服務中心，服務中心是在第二期的計畫中。

李議員雅靜：

這些都是局長覺得還不錯的，我要針對你剛剛覺得不錯的地方做一些建議。剛剛你最後提到網球場會變成 5 面，請你去檢視看看，或許我們兩個都不懂標準的是什麼樣子，可以讓人家正式比賽用的到底是多大的場域？可是坐在你隔壁的處長知道，請你責成他。原先有 9 面，現在變成 5 面，我們已經覺得非常委屈了，不要讓這個場域是非常擁擠的，雖然剛好符合標準，但是那個場域完全沒有伸縮性，大家會好辛苦。未來要在這裡辦比賽、辦活動、甚至訓練，這 5 面網球場，大家訓練起來都很辛苦，能不能再拓寬一點？旁邊還有空間，本席有去看過，是不是可以變更一下？局長，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剛剛羽球館的部分，其實坦白說蓋的時間太久了，而且還不知道你們在蓋什麼？會後是不是可以請處長將資料整理給雅靜。再來，你有說到要將整個體育場公園化，這是雅靜最不服氣的，第一個，這裡叫做中正體育場，我們原本有一個符合國際二級賽事的田徑場，有很大的空間可以讓很多的社團培訓國手的場域，被你們這麼一改造以後，什麼都沒了只剩下公園而已。在鳳山

截至目前為止最少有 160 座公園，如果再加上這一座可能 161 座了。公園不錯，可是你們有能力去維護它嗎？本席那一天去直播的時候，前面的草皮已經枯掉一片了，樹木有的也枯掉，然後我們爭取的經費包括市府的預算，加起來五億多元。我們的田徑 PU 跑道是舊的、是破的、是補丁的，甚至還有上面全部是碎掉的。我不曉得局長到現場有沒有繞個一圈走走，你會聽到大家反映的聲音，一個運動場原本是好的，說要改造，該改、重新做的都沒做，也沒在計畫裡面，我今天若是要求將 PU 跑道重做，要重新寫計畫、送計畫，甚至重編預算，你們教育局才有能力將 PU 跑道重新更新做好。還有，這裡原本是培訓足球、鐵餅、標槍等等這類的國手訓練的場域，甚至鳳西國中體育課上課的地方。現在還是有上體育課的人，可是培育國手，你想踢足球的這些人，腳力多強，踢出去的球若是掃到我們，不要說球直接撞到，掃到我們就受傷了。這些人要去做哪裡呢？重找地方了。所以改造了這個公園體育場以後，到底有沒有符合運動人口的需求，我想這個都是我們要去思考的，是不是還需要增設些什麼東西，才能讓這個場域符合運動項目的需求，接地方運動的地氣。我想這個花了五億多元，不是花五元，你們改造的東西，如果都是我們覺得只能當成公園在用，好可惜！局長，你剛剛講的幾樣，我就有 3 樣…。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你要我回答嗎？我不知道有沒有時間回答。其實因為現在看到的還是一個工地的狀態，由工務局新工處在做整體處理，它最後收尾的時候，你提到的問題應該不會存在。我雖然說它是一個公園化，基本上是一個運動園區，所以將來可以做的，不管是慢跑、運動的空間會非常多。運動的團隊目前都移到中正體育場那裡進行訓練，所以我覺得也都得到好的安排，但是我們還是要給它一點時間，等它今年年底完了以後，我們在過程之中，這些意見都會提供給他們，尤其你提到網球場，可能周邊留的空間不夠，也是體育處近日就會跟新工處再做一個討論。好嗎？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第二次發言，3 分鐘。

李議員雅靜：

謝謝議長。局長，還有一個剛才提到體育館的部分，現在整個做拉皮的部分，讓整個景觀會比較好一點。我還是要幫體育館再講一件事情，因為以前改造過一次，花了 1,000 萬元，可是沒有見到具體的效果。可能要再次拜託處長，因為我跟處長討論過應該怎麼去改善，就是裡面的麥克風，我們說的音響設備，可能就只有我講我聽得懂，其他人可能都聽不懂。在這一期的改造過程當中，因為有一些已經進到第二期了，還是沒有針對這個區塊去做比較妥善的改善。

這個部分要拜託處長幫我們想一下辦法，怎麼去解決這個問題，不然空有一個這麼棒的體育館，可是它的音響設備如果不好的話，不管是任何的賽事，我覺得都會留一點遺憾。譬如說人家檢錄的時候，只有喊檢錄的人聽得懂而已。請處長針對這個問題回答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處長，請回答。

教育局體育處周處長明鎮：

議員確實長期關心體育館那個音響，這一次在整個經費裡面，因為有一些結構上要重新詳評，所以音響的部分就沒有處理到。這一部分我們有另外一個計畫要去跟中央申請，另外就是高雄市有承辦明年 108 年…。

李議員雅靜：

你是說有寫計畫要申請了？

教育局體育處周處長明鎮：

對，108 年全國運動會在鳳山體育館也會有比賽項目，我們也想利用這個機會向跟中央能不能申請到經費。特別是市長在離開之前有去巡視，有特別指示這件事情一定要做，市政府會很重視這件事，我們會積極去跟中央協調，看能不能拿到經費把這個事情處理好。

李議員雅靜：

謝謝處長，因為這件事情本席也講了好幾年，其實有改善，可是沒有辦法做到 100% 也要做到 90%，現在是連及格都沒有。看能不能在你的手裡，至少做到 8、90 分，就是現場 80%、90% 的人聽得懂主持人在說什麼，不然這個場域有一點就浪費掉了，這拜託處長。

教育局體育處周處明鎮：

謝謝。

李議員雅靜：

謝謝處長、謝謝主席。

主席（康議長裕成）：

張議員漢忠請發言。

張議員漢忠：

感謝大會主席。請教處長，聯合中心，就是溜冰場跟網球場的聯合中心，它發包了嗎？

教育局體育處周處明鎮：

這個部分新工處已經評選完了，現在在等墊付款的案子過了以後，就可以做決標。

張議員漢忠：

還有一點要麻煩一下，我請局長跟處長關心一下，因為現在在那裡運動的面積太大，當然過去做公廁的時候，有考慮到一些遊民的問題，造成現在在公園那裡運動的人沒有公廁可用，目前用幾個臨時的公廁。你們去注意一下，現在沒有公廁，他們內急了就跑到旁邊隨便便溺，就可惜了鳳山體育園區這麼好的環境，卻被幾個不守規矩的人造成影響，尤其現在用臨時的，太陽曬了之後就會發臭，臭到住在旁邊的人就會反映，要怎麼去突破這些問題，因為用臨時的，太陽曬了，味道就出來了，影響到鄰居，在公園運動的人也會聞到味道，真的比較不舒服，這方面是否可以納入考量，如何將公廁做好。那些百姓都很肯定市政府幫鳳山體育園區爭取到這麼多的經費改善鳳山的生活品質，大家都很肯定陳菊市長，包括市府團隊讓鳳山有這麼大的改變，一些美中不足的地方，要如何去補齊。以上，請坐，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有沒有其他意見？如果沒有其他意見，本案就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3、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教育局、教育部核定補助 107 年推動家庭教育實施計畫經費，補助款及配合款共計 1,018 萬 381 元整，擬先行墊支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4、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教育部補助市政府文化局辦理「106-107 年公共圖書館作為社區公共資訊站實施計畫」，補助款（1,228 萬 3,000 元）及地方配合款（526 萬 5,000 元）總計新臺幣 1,754 萬 8,000 元，因未及編列於 107 年度預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請說明一下。請文化局說明一下。

行政法人高雄市立圖書館潘館長政儀：

這個部分主要是前瞻計畫，我們向中央爭取前瞻計畫總共有 1,754 萬元，我們依比例自籌 526 萬元，主要是在提升一些總圖跟分館的資訊相關設備跟網路環境的改善。〔…。〕這個內容主要是補助我們提升總圖跟各分館的資訊環境，包括網路跟硬體設備。〔…。〕它的名稱是這樣。〔…。〕沒有，總圖跟分館都有，全部的分館。

主席（康議長裕成）：

每一個分館都有嗎？

行政法人高雄市立圖書館潘館長政儀：

對，每一個分館都有。〔…。〕對，資訊設備跟我們環境的提升。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還有沒有其他意見？o.k.嗎？關於本案還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接下來，請各位議員翻開 D4 冊，議長交議案市政府提案。請看案號 1、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案由：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補助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107 年度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計畫（B 類）等 14 案，補助款 2,275 萬 600 元及配合款 816 萬 400 元，共計新台幣 3,091 萬 1,000 元整，因 107 年度預算並未編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2、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案由：有關國家人權博物館補助本市辦理 107 年度「公民參與・轉型正義—高雄市人權歷史推廣計畫」，補助款（60 萬元）及配合款（25 萬 7,200 元）共計新台幣 85 萬 7,200 元整，因 107 年度預算未及編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李議員雅靜的意思是請文化局說明一下，是嗎？〔…。〕好，請文化局說明。

文化局尹局長立：

這個主要是人權博物館補助，我們今年會規劃兩個特展，第一個，是屬於美麗島事件的一個特展，另外一個，是跟台籍老兵人權議題有關的特展，兩個都是特展。〔…。〕對，因為它只有補助 60 萬元。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3、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案由：有關文化部核定補助高雄市政府 107 年度地方文化特色及藝文人口培育計畫—藝文場館營運升級

（表演空間類）－「皮影薈萃－高雄市皮影戲館營運升級計畫」補助款 350 萬元及配合款 150 萬元，共計新台幣 500 萬元整，因 107 年度預算並未編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李議員雅靜，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謝謝主席。對不起，因為我剛看了第 3 案跟第 4 案有點相關性，是這樣的意思嗎？我們現在說的皮影薈萃跟後面的第 4 案。其實我有一個簡單的意見提供，就是說看是不是能跟勞工局的職訓做結合？我知道你們是要推動，好像在路竹還是茄苳那邊是不是有一個國寶級皮影戲的推動？你們去推動地方文化跟一些相關特色的同時，能不能跟勞工局一起相結合？因為他們有一些職訓課程，包含跟特定對象，博訓那邊也有跟皮影有關係的，因為本席剛沒有先要你們說明內容，可是我覺得如果有機會，也讓我們這些有興趣的年輕朋友或者是文創學者有機會加入我們這樣的計畫，不管這個計畫裡面原先有沒有他們，是否有這樣的空間？是不是可以請局長也同時幫我們稍微說明一下，說這個 500 萬元的預算裡面有包含哪些特色？能不能將這樣的概念加進來？局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說明。

文化局尹局長立：

我想也利用這個機會感謝議員的關心，因為皮影戲目前全台灣只剩下 4 團，4 團都在高雄，所以我們是目目前在全台灣唯一有皮影戲團的。其實他們都面臨到生存跟傳承的問題，因為我們岡山有皮影戲館，所以每年我們都會跟文化部爭取相關的一些計畫，包含扶植這些相關的團體，因為最早是從彌陀那邊發展出來的，所以我們跟彌陀的學校其實都一直有一些相關合作的計畫，不過我想剛剛議員的建議其實很好，我們是不是請相關同仁來做一個研議？因為我們希望說這個皮影戲能引起更多人的興趣可以做更廣度的推廣。

李議員雅靜：

是，也謝謝局長跟科長，讓這樣一個文化可以向下紮根，然後直接找到學校，我剛才很單純的只是想說因為讓這些有需求或者是有經過我們市府、職訓培訓過的相關學員可以加入這樣的團隊一起來推廣，沒想到文化局更棒，就是直接找學校，讓小學的這些小朋友也可以一起來參與，這個先謝謝你們，也期待下次能看到裡面的內容有跟勞工局的職訓一起結合，謝謝局長，謝謝主席。

文化局尹局長立：

是，我們把它做連結。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好，這 500 萬元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4、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案由：有關文化部核定補助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107 年度地方文化特色及藝文人口培育計畫之「藝文教育扎根計畫」補助款 150 萬元及配合款 64 萬 3,000 元，共計新台幣 214 萬 3,000 元整，因 107 年度預算並未編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5、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案由：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補助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107 年度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補助計畫（C、D 類）等 10 案，補助款 192 萬 2,800 元及配合款 85 萬 200 元，共計新台幣 277 萬 3,000 元整，因 107 年度預算並未編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教育委員會審議完畢。

主席（康議長裕成）：

剩下農林，還有 12 個案子。請農林委員會的召集人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準備。如果好的話，請開始宣讀。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石舜：

請各位議員看第 2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市政府提案審查意見一覽表，農林類，第 18 頁。案號 3、類別：農林、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海洋局、案由：請審議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補助市政府海洋局新台幣 1,500 萬元整分二年辦理「中芸漁港避風泊地碼頭改善工程」，請同意市政府先行提列 107 年度（第一年）補助款及地方配合款各新台幣 400 萬元，合計新台幣 800 萬元整，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原案請參閱 A5 冊。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石舜：

請議員看第二屆第七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一覽表，農林類第 18

頁。案號 7、類別：農林、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海洋局、案由：請審議有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補助市政府海洋局新台幣 115 萬 3,152 元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水產養殖排水」項下清淤工作，提列 107 年度補助款新台幣 115 萬 3,152 元及配合款新台幣 32 萬 5,248 元合計新台幣 147 萬 8,400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原案請參閱 D5 冊。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石舜：

請看案號 8、類別：農林、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海洋局、案由：請審議經濟部（對應部會：漁業署）核定補助市政府海洋局新台幣 6 億 1,908 萬元（另配合款 1 億 8,492 萬元）自 107～109 年度止辦理「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等 7 案，提列 107 年度（規劃設計及工程費）補助款新台幣 2 億 1,388 萬 8,000 元及配合款新台幣 6,866 萬元合計新台幣 2 億 8,254 萬 8,000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原案請參閱 D5 冊。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是第 8 號案，請海洋局先說明一下。

海洋局林局長英斌：

這個是行政院前瞻計畫裡面水環境的第二期工程，我們海洋局跟中央的對口單位是漁業署，爭取了 7 個案的補助，總共的經費是 8 億 4,000 萬元，中央補助了 77%，所以它補助的經費是 6 億 1,000 萬，然後地方政府的配合款是 2 億 8,250 萬元，這 7 個案我簡單報告一下，包括我們彌陀漁港的舊泊區和海岸光廊的環境改善，它的總經費是 2,570 萬元，還有中芸整補場及港區環境的改變和改善有 3,510 萬元；蚵子寮的南防坡堤延長和景觀的改善部分，在 107 年度的墊付是 5,500 萬元，還有蚵子寮漁港碼頭及景觀的改造工程是 1,720 多萬元；興達港碼頭的水環境改善二期部分是 8,300 萬元；中洲漁港老舊碼頭和疏濬的景觀工程是 1,650 萬元；小港臨海新村漁港的改善工程是 5,000 萬元，所以在 107 年度的總共經費是 2 億 8,254 萬 8,000 元。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邱議員俊憲，請先發言。

邱議員俊憲：

我先表示我是支持這個預算，整體預算總額度到六億多元，我在部門質詢和總質詢時也有跟海洋局長提醒過，我們高雄縣市合併之後海岸線那麼長，我們每年都花一定的預算去整理二、三類漁港或海岸，但是把它整理完之後，使用率並不是那麼好，或是沒有把周邊社區，以及住在那邊居民的使用需求納進

去，包括之前有一些團體跟局長提醒過像海釣部分，我們是否有比較適合和安全的地方，可以讓我們在做整理的時候順便把這些需求放進去，因為以二、三千多萬元來整理漁港實在很貴，我知道一些設施和土木工程的花費是不能和陸上相比的，它其實是比較昂貴的。既然中央和地方一起要花這麼大筆的預算進去，那麼我期待不只是在做硬體的整理和維護上面而已，包括那個地方是不是透過這樣的環境整理後，能夠把漁村活化，甚至把漁港的使用率再提升等等；並把這些需求做一些量和質上的提升。不要花了二、三、六億元的總預算，還不知道效益在哪裡，至少要讓住在那裡的漁民，包括在那邊使用的市民朋友感覺到質的提升。我在這裡藉這個機會提醒並要求，雖然是海洋局的預算，但是我們可能可以找都發局、水利局和其他的局處，把那個地方附近的需求一起整合進去，讓每一塊錢的預算都能做更多效益的發酵，這樣才不會讓這筆預算花下去只是做硬體的改善而已。以上這樣的建議，局長，是不是可以回應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說明。

海洋局林局長英斌：

沒有錯，這個部分這次是做水環境的改善，主要改善的內容，第一個，是針對碼頭上一些比較老舊和破壞的部分做一些整修，主要的經費還是用在整個漁港環境的改善，包括漁港的安全性和觀光或者是遊憩的一個方便性和實用的部分。上次在部門質詢的時候，邱議員提到說，在我們已經改善之後，是不是能夠提供多一點的海釣或岸邊釣魚的空間，我們會合併這個案子一起來做檢討。像我們最近已經開始在檢討彌陀的一個區域，它的水域安全性也算是滿高的，我們併在這一次把環境整理完之後，就公告做為開放的釣魚區，整個環境整理完之後，我們會一起把一些釣魚區陸續的再做整理和公告。

邱議員俊憲：

局長，我們都是學海洋的，我們做這些工作都是希望給高雄市民更好的空間，以及有機會去接觸這麼好的海洋環境；免得枉費我們台灣四周都是海洋，結果我們自己去接觸海水的機會卻非常少。另外，我要補充和提醒局長，其實大部分的預算用在漁港的經費，是要讓漁會團體有更好的溝通和活動，讓他們所需要的東西能夠和我們所做的盡量結合起來。有些漁港，需要空地來曬漁網或需要倉庫來放置漁具，它們有不同的需求。局長，你長久都在公部門，希望你跟漁會團體做更好的溝通，讓他們感受到經費是花在他们需求上面，讓這個預算發揮極大的效益，以上是我的建議，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其他意見？好，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石舜：

請看案號 9、類別：農林、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海洋局、案由：請審議經濟部補助市政府海洋局辦理「105 年度地方產業發展基金-高雄市彌陀區虱目魚虱想起-海味漁鄉產業輔導計畫」，107 年度補助款計新台幣 40 萬元，市政府配合款新台幣 60 萬元，合計新台幣 100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原案請參閱 D5 冊。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對本案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石舜：

請議員看第 19 頁，第二屆第七次定期大會市政府提案審查意見一覽表，農林類。案號 1、類別：農林、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水利局、案由：請審議有關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同意補助市政府水利局辦理「埤埔排水水質淨化工程規劃及細設計畫」、「埤埔排水水質淨化工程」2 案，中央補助款經費新臺幣 2,154 萬 1,000 元及市政府配合款經費新臺幣 1,436 萬 1,000 元，總計新臺幣 3,590 萬 2,000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原案請參閱 A 5 冊，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李議員雅靜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請問局長，這案子已經開始在執行了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水利局韓代理局長榮華：

謝謝李議員對第五排水的滯洪池的關心，目前這個已經在施工中了。

李議員雅靜：

是，就是上次我有去看的那個地方嘛！〔是。〕其實我覺得那邊受限於環境的大小，看看是不是有可能可以再加大一點，因為那裡的水流量還滿大的。那個如果場域過小，其實功能有限，那就枉費我們設計這個東西。第二個，好像雅靜當下有提供是不是可以再加上一些環保的意見，因為畢竟你們都是學土木的，可能在環保這個區塊，我們可以直接請教環保局，看看這樣的設計對於水質有沒有達到實質淨化的作用。因為你跟我學的東西不一樣，譬如我學環保，你學土木，可能你覺得這樣有夠用，但是以環保的角度，就實質的水量算起來，不知道能不能有具體的淨化效果，我覺得這部分可能要麻煩局長再費心一下，這是第一件事情。第二個，淨化工程這個場域，大概什麼時候才能完工？

水利局韓代理局長榮華：

到明年 2 月。

李議員雅靜：

也就是說針對不管是埕埔或是鳳山溪，或是比較上游的一些水質的問題，一直來到前鎮溪這裡的水質，還要一段時間我們才能看得到這些水流到鳳山溪有沒有辦法較好一點，這要等到明年，是為什麼？

水利局韓代理局長榮華：

應該向議員補充一下，我們原先在鳳山圳滯洪池這個區塊上面，其實我們原本就有截流鳳山圳排水。另外這一次，當然先前已經在執行的就是水質淨化處理的部分，在鳳山圳排水有截流 3,500；另外在第五排水有截流 3,800，現在這整個水質淨化的部分，當然先前跟環保署在做計畫審查的時候，都已有經過專家學者審議過，所以才爭取到這筆經費，然後才開始辦理工程的執行。剛才議員關心這部分是不是有環保專家學者參與，向議員報告是有的。

李議員雅靜：

有，但他們有實際去現場看過嗎？〔有。〕因為通常我們會比較擔心的是我們好不容易爭取來的經費，可是做出來的效果其實有點折扣，加上目前中龍污水處理廠再生水的系統也同時在進行，未來會有很多水回流到鳳山溪甚至曹公圳這裡，有沒有讓我們的水質更淨化，我們還在觀察當中。也期待埕埔排水水質淨化的工程完成以後，暫時可以多少解決鳳山溪這三、四十年來黑漆漆的水，至少可減少黑龍江的污名，因為隨時你看鳳山溪或是前鎮河其實都是黑色的，不然就是白色的，甚至是彩色的，這陣子再去看也是這樣子。除了這個工程以外，我們還有沒有其他的工法可以來解決這樣的問題？

水利局韓代理局長榮華：

當然現在爲了讓這邊水質處理完之後再放流，我想這部分透過水質淨化，這應該是最好的方式。過去當然我們有嘗試著在鳳山圳有做截流，截流之後就到污水處理廠處理，當然這個會影響到河川的生態截流量，還有河川生態的環境，所以我們做這樣的現地水質處理方式應該是目前最好的方案。

李議員雅靜：

流經鳳山三大水流排水溝裡面，其實還有一個很嚴重的問題，每一年我們都要花預算去撈布袋蓮，它繁殖得很快，這個我拜託你們也要想個辦法，不是只有撈，因為我們撈的速度來不及…。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本案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石舜：

案號 2、類別：農林、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水利局、案由：請審議有關內政部營建署同意補助市政府水利局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三期）-雨水下水道」之「高雄市十全滯洪公園工程」、「大寮和發產業園區聯外道路雨水下水道工程」等兩案，所需經費共計新台幣 1 億 8,013 萬 5,000 元，其中中央補助款 1 億 4,050 萬 5,000 元、市政府配合款 3,963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原案參閱 A5 冊，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石舜：

請看第 20 頁，第二屆第七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一覽表農林類，案號 1、類別：農林、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水利局、案由：請審議有關經濟部同意補助市政府水利局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理改善計畫」107 年度生態檢核工作，所需經費共計新台幣 525 萬 6,000 元，中央補助 410 萬，市政府自籌 115 萬 6,000 元乙案，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原案請參閱 D5 冊，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李議員喬如請發言。

李議員喬如：

從剛剛一直看水利局的預算，有市政府提案，包括議長交議案一直到第 6 案，不管是中央的部署補助，或者是前瞻基礎建設，當然上星期韓局長和我們有去會勘鹽埕區，有 4 站的防水工程抽水站，那裡做得不錯，還有鼓山區的滯洪池也做得很好。但是有一件是你前任的局長承諾所留下來的，但是在預算上我都沒看見，或者在墊付款及議長交議案都沒看見。當然我看第 4 案，議長不好意思，我先一次講完，等一下我就不需要再發言。中洲污水處理廠提升計畫是在幾年前，因為中洲污水外洩，所以本席與里長抗議，抗議之後，你們的污水處理廠和局本部召開了協調會，你們的協調會也做了承諾要提升，經過這個時間你們有編進來，但是當時前瞻計畫你們有提到旗津區的海堤沙被掏空得非常嚴重，你們有講過在前瞻基礎計畫都要來申請，對不對？可是到現在我只看到你們的前瞻計畫，或者是中央部署所有申請的補助，我看到的預算都只是向原高雄縣傾斜，你們都在拚原前高雄縣，高雄市有很多重大的你都沒有處理，包括旗津海堤你們也不趕快去處理，我告訴你，等到海堤掏空之後，中洲路馬上就不見了。然後你們前瞻計畫又要這麼長的時間去處理，所以我希望局長等一下回應。旗津區掏沙工程海堤原來是前任局長承諾前瞻計畫時要做所申請的案子，進度到哪裡？明年的預算會不會顯現？請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水利局韓代理局長榮華：

有關議員反應旗津海岸的部分，當初我們同仁有跟李議員會勘，大概是 4 億還是 5 億多，整個旗津海岸保護的相關計畫，計畫當然也有包含污水廠整個功能提升，因為營建署是分案核列，目前只先就污水廠功能提升的部分核列經費辦理。

李議員喬如：

我看見了。

水利局韓代理局長榮華：

李議員所關心的應該就是有關沿岸海岸線的部分。〔是。〕這個部分也有跟水利署來爭取，大概會在下半年度水利安全的部分再提報 4,200 萬元，這個部分確定有提報。

李議員喬如：

謝謝，我對這個預算沒有意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關於本案有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休息 10 分鐘再繼續開會。

繼續開會，請宣讀下一案。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石舜：

請議員看案號 2、類別：農林、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水利局。案由：請審議有關經濟部由用水端收費轉撥市政府水利局辦理「促進民間參與高雄市鳳山溪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案之興建、移轉、營運（BTO）計畫」營運期間委託營運費 5,436 萬 5,000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原案請參閱 D5 冊，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石舜：

請看案號 3、類別：農林、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水利局。案由：請審議有關內政部營建署補助市政府水利局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雨水下水道」-「高雄市梓官區中正路抽水站新建工程」，補辦增加預算 6,727 萬 7,000 元（中央補助款 5,247 萬 6,000 元、地方配合款 1,480 萬 1,000 元）乙案，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原案請參閱 D5 冊，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石舜：

案號 4、類別：農林、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水利局。案由：請審議有關經濟部核定「全國水環境計畫」第二批次補助市政府水利局辦理「愛河再造計畫」、「愛河沿線污水截流系統污水管線檢視及整建計畫」、「中區污水處理廠功能提升計畫」等共 3 項計畫，經費新臺幣 9,880 萬 4,000 元(中央補助款 8,110 萬元整、市政府配合款 1,770 萬 4,000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原案請參閱 D5 冊，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石舜：

請議員看 21 頁，案號：5、類別：農林、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水利局。案由：請審議有關內政部營建署同意補助本年度(107 年)市政府水利局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水與發展)再生水工程推動計畫「臨海再生水取水管線工程」，經費新臺幣 1,848 萬元(中央補助款 1,700 萬元，市政府配合款 148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原案請參閱 D5 冊，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陳麗娜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不好意思先提一下前面那一段，你有提到有關於愛河沿線污水截流系統的部分，局長應該知道我這次質詢有提到有關於愛河水質的問題，我們辦鐵人三項的時候，引起社會各界人士在這邊游泳的當下之後，身體發生不適，眼睛癢、拉肚子的狀況，也導致體育處跟主辦單位壓力非常大，重點是這個活動，高雄市政府本來就應該要提供好的水質給高雄市辦運動賽事來使用，但這一條喻為母親之河的愛河，水利局一直沒辦法處理好，光是污水整個截流的狀況，比例來講就並不理想，61%嘛！所以對於整體愛河的部分，大家還要繼續趕快加油努力，待會請局長回應一下。這次應該還是前瞻計畫配合的部分，是不是？前瞻計畫，高雄市政府真的拿到了不少的錢，水利局也拿到不少有關於前瞻計畫的。

我回頭要問案號 5 的部分，臨海工業區的污水處理廠，我已經從縣市合併前講到現在，你們就知道這個污水處理廠到底做了多久了，什麼時候可以做好？一再發包、一再發包、發包不出去，然後從一般的污水處理，然後我把預算停掉，我告訴你們如果要動用就必須要有再生水的處理，後來你們也寫了計畫，

重新再思考之後，在發包的過程加了這個案子進去，一路上過來的過程也很多年了，整體污水處理對於臨海工業區沿近的處理真的太重要了，但是這幾年來沒有辦法趕快把這個事情完成，拖到現在，我看到這個計畫又把再生水管線的錢加進來了。局長，到底什麼時候可以開始運作？這個必須要趕快跟所有的市民朋友說明一下，這個工程真的拖太久了，錢不斷的加進來，什麼時候可以真正的完工使用？聽說今年開始編回饋金了，到底什麼時候可以開始使用？回饋金都開始發了，但是還沒有處理水的部分，請局長回應。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陳議員麗娜：

愛河的部分跟臨海污水處理廠。

水利局韓代理局長榮華：

有關陳議員關心的部分，我先從臨海廠說明起，臨海廠採用促參 BTO 的方式，目前已經辦理招商公告，預計可能在 6 月 11 日左右會截止，年底會再有一個簽約的整個議約完成，整個工程第一期污水處理大概會達 6 萬噸，再生水 3.3 萬噸，預計 110 年完成，111 年開始運作。

陳議員麗娜：

110 年完成。

水利局韓代理局長榮華：

110 年底完成再生水廠跟污水廠。

陳議員麗娜：

111 年。

水利局韓代理局長榮華：

110 年。

陳議員麗娜：

110 年完成而且操作。

水利局韓代理局長榮華：

110 年底會完成污水廠跟再生水廠，111 年開始供水。

陳議員麗娜：

好。在 111 年運作。〔對。〕距離現在還有 4 年左右的時間，這必須要讓所有的民衆知道，如果到了 111 年，我們的等待已經超過 10 年了，從環保的觀念來看，一個污水處理廠做這麼久真的很不應該，這一路過來，講到現在都不想講了，我知道大家都有進度，中間有遇到物價的調整、標案標不出去等各種狀況，但是對一個工程來講，10 年做一個污水處理廠，真的太久了，我希望

這一次無論如何，高雄市政府不要有任何的延遲；因為要再等 4 年，說起來也是滿久的。譬如再生水產生出來之後，想讓中鋼回收再利用，但是 4 年之後的經濟和氣候變遷的狀況，會是如何都很難講，所以大家盡快加緊速度，好不好？請局長再回應愛河的部分。

水利局韓代理局長榮華：

愛河方面，我們這次透過前瞻計畫，把沿線的一些截流閘門做更新，然後加速這個截流功能的提升。上次也有跟議員報告，在污水接管率的部分，我們有加速在推動用戶接管。另外在愛河上游的部分，我們在仁武北屋的上游，也有跟環保署在討論有關截流和離間處理的部分，現在我們也同時在規劃進行。

〔…〕用戶接管的部分是一直在推動。〔…〕用戶接管的部分，一直就是我們在推動的部分，也持續在進行。我們剛才提到除了用戶接管的處理之外，當然還有一些水質改善工程的推動，那也是我們目前在加緊趕辦的作業。〔…〕水利局持續在改善這個部分，過去從新光排水然後到成功路的部分，我們也都一直在改善相關支流的水質。〔…〕有啦！我們希望把水質提升。〔…〕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李議員順進。

李議員順進：

水利局所有的團隊，首先我要對你們做個肯定，水利局的工作很辛苦，本席在服務的過程，也都麻煩過你們、督促過你們，你們處理得也很快。區排科的科長是哪一位？昨天我有跟你聯絡，股長也馬上去處理，幫我們地方解決了相關的問題。市民朋友很高興跟我反映說，市政團隊處理問題的態度很明確而且很積極。昨天週日發生問題，早上八、九點馬上就約好去處理了，雖然本席沒有時間去看，但是市民朋友早上跟我回電話說，股長已經處理好了，他很感謝區排科。我不認識科長，我沒戴眼鏡也看不到，不好意思，假日期間麻煩你們了，謝謝。因為這和市民朋友是息息相關的，所以我們隨時要反映。

延續剛剛陳議員的提問，我請問局長，你從科長一直到總工程司、副局長以及到現在的局長，我想你的歷練相當完整。我問的問題雖然很小，但是跟我們地方百姓的權益習習相關。針對剛剛陳議員所提的，在臨海污水管線的設置過程中，上面有很多農作物，你們到底有沒有辦理賠償？或者賠償的過程裡有沒有出現什麼爭議？到現在都解決了嗎？我知道上面很多農民有種芒果、火龍果和相關的樹木，但是好像都被取締掉了。我們民意代表配合市政府重大的施政，都希望透過協調來把事情處理好。現在整個工程都劃平也已經在施作了，或者預備工作都已經做得相當完善了，那麼地上物的補償部分有沒有達成和解？或者有產生什麼樣的民怨？請局長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水利局韓代理局長榮華：

李議員關心的應該是，臨海污水處理廠預定地上面的農作物部分；目前我所接到的訊息，是應該都已經處理完了，還沒有聽說有任何的爭議。

李議員順進：

在中鋼工廠的旁邊，從中鋼 60 米大排的沿線那些果農呢？

水利局韓代理局長榮華：

果農依我們現在，第一個在做整個再生水的部分，有關再生水廠和污水處理廠的部分，剛才跟議員報告過，目前那塊用地應該是都已經取得，而且地上物也都清理完畢了。至於沿線管線的部分，未來在設址的時候，我們還會再來處理，因為現在還在招商作業中。要等到招商完成之後，管線做最後配置的時候，如果有再使用到，我會跟民衆再做協議。

李議員順進：

好，謝謝局長，提案方面，我沒有意見，本席支持本提案。至於我剛剛所講的，是不是請局長回去整理一下，看看總共需要賠償的有哪幾戶？金額又是多少？概略就好了，因為這涉及個資的問題，請你們承辦科跟我聯絡一下。以上，謝謝，也給局長肯定。

主席（康議長裕成）：

對於本案還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石舜：

請議員看案號 6、類別：農林、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水利局、案由：請審議有關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市政府水利局辦理「高雄市全國水環境水質改善業務支援計畫」、「高雄市全國水環境清淨河面計畫」等 2 案，中央補助款經費新臺幣 1,724 萬 8,000 元及市政府配合款經費新臺幣 486 萬 5,000 元，總計新臺幣 2,211 萬 3,000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原案請參閱 D5 冊。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關於第 6 號案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石舜：

請議員看第 21 頁，第二屆第七次定期大會人民請願案審查意見一覽表。案號 1、類別：農林、請願人：社團法人高雄市關懷流浪動物協會、案由：建請高雄市動物保護處秉持政府透明公開原則，評估動物收容所動物健康狀況，不得以不透明公開之方式決定實施安樂死，以保障動物生命權。委員會審查意

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原案請參閱 K5 冊。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跟大家說明一下，本案是關懷流浪動物協會向本會來請願，過去議會的請願案都只是轉一個手，然後就請市政府研究辦理，就像這個上面所寫的。我覺得本會如果只是轉一個手請市政府研究辦理，卻沒有任何一個比較具體的建議，那麼就有失於人民向我們請願的意義，如果這樣，他們就直接去跟市政府陳情就好了。他們來跟市議會請願，我們只是轉一個手，我覺得有愧職守，所以這個案子請各位議員來表示意見。陳議員麗娜，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看到這個內容時，是表示民間團體對於高雄市政府零安樂死的這件事情是不肯定的，高雄市政府也是有這樣處理嘛！對不對？不然，現在不是全國都應該要實施零安樂死了嗎？請回應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議員，請看請願案的最後一頁，它有一個安寧小組的標準作業程序，請局長來說明。

農業局鄭局長清福：

這個案子的由來是因為在去年的時候，我們動保處配合中央的建議，如果真的是重病而沒有辦法達到醫療效果的話，就建議地方政府動保處能夠成立一個安寧小組。大家評估完後，如果真的是重病而且醫療很多次都沒辦法救回的話，那麼就依據動保法第 12 條更嚴謹的去做。所以這個案子的由來是因為去年做了 11 隻，做了之後，數字也都會公布在農委會的官網上。

陳議員麗娜：

11 隻的狀況，都有透明公開的公告給大家知道嗎？

農業局鄭局長清福：

因為都有約集相關團體所代表的獸醫師去做評估，本來提報將近 16 隻，其中 11 隻已經醫療很多次，另 5 隻再繼續做醫療，最後有些有救起來、有些還是死亡，是這樣的。

陳議員麗娜：

所以現在可以實施這個計畫，但一般民間團體卻認為高雄市政府，有可能利用這個時間點，對於沒有辦法去管理或流浪動物隻數過多的，用這個方式夾帶讓它安樂死，是因為有這樣的擔心，所以才會有這樣的提案送進高雄市議會，對不對？你們要怎麼做，我先請問一下，這個內容一出來，我覺得非常得嚇人，高雄市政府應該要立即出來告訴民衆，我們是怎麼處理的？我覺得愛毛小孩的這些人士，一定非常關心高雄市政府，對於這些流浪動物的態度到底是什麼？

你們的處理方式是什麼？有立即告知所有民衆會怎麼做，讓他們安心嗎？有嗎？

農業局鄭局長清福：

報告議員，現行的做法已經有做一些總量的管制，也增加獸醫人力去照顧在收容所裡的毛小孩，除此之外如果有重病，市府也增加編列預算，先送到民間的動物醫院去醫療。

陳議員麗娜：

這不是重點，這個就像要處一個人死刑一樣，今天如果家裡有人生病，他可能自己有權利、有意識，可以決定要不要插管或繼續治療，但狗狗不行、貓咪不行嘛！而且在處理這件事情必須有個過程，讓大家覺得這個狀態是 OK、是大家可以接受的。我現在是說這個過程要怎麼做，才能夠得到大眾的信賴，覺得你是已經沒有辦法了，所以必須執行這個動作，這個才是大家所想要看到的重點，你是怎麼做的？

農業局鄭局長清福：

跟議員報告，像今年都沒有做過安樂死，民間團體這個提案是希望未來如果有需要，還是必須要推派代表，因為這是獸醫師的專業，所以每個團體都可以推派它代表的獸醫師去看。

陳議員麗娜：

會有一個機制出來嘛！〔對。〕你們會公告讓大家知道，如果想要了解就應該依循什麼方式，也可以來參與嗎？

農業局鄭局長清福：

推派代表之後，都由獸醫師去做評估，評估之後也有會議紀錄。

陳議員麗娜：

我想應該就像上面所講的，更公開更透明，而且我建議要把那個機制公告在你們的網站上，讓所有關心的人知道，比如我們派去的人有沒有代表性？能否充分的了解到，這些毛小孩的狀況到底是怎麼樣？這個機制一定要把它設計出來，放在你們的網站上，讓所有人都可以公開透明的去監督，好不好？另外…。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第二次發言 3 分鐘。

陳議員麗娜：

我一直聽到有人告訴我，但我不知道是否屬實？因為流浪動物的隻數實在太多，但現在放的區塊，我知道放的隻數還是有限的，但有時你們爲了維護品質，可能區域較大的、放的隻數較少，在原高雄市區域較小的地方，其實隻數還滿多的、比較擁擠。我還聽說一種狀況就是，當需要領養隻數較多時，會讓外縣

市某些團體來做大量的領養，有這樣的狀況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

農業局鄭局長清福：

如果外縣市的動保團體有能力去收容，我們也樂意讓一些流浪動物讓它去收容，但後續還會去做相關的監督。

陳議員麗娜：

所以你們會去追蹤這些毛小孩的狀況嗎？

農業局鄭局長清福：

會定期去看。

陳議員麗娜：

你們可以提供歷年來送到哪裡？隻數多少？目前存活和領養的狀況，讓我知道嗎？我很好奇，因為很多人都說這些毛小孩到了外縣市以後，可能就不見了，還說高雄市是用這種方法，來減少它的流浪動物隻數，我這樣講真的很難聽，但這些話不是從我這裡來的、是我聽來的，卻沒有辦法去證實，只好問你們這件事是否是真的？如果人家有這種懷疑，但事實不是這樣的話，你們要去破除，而且必須把數字提供出來，你們有沒有去追蹤從高雄市出去的這些毛小孩？我覺得追蹤這件事情挺重要的，就跟高雄市政府把那些樹木挖起來，移到樹木移植場一樣，其存活率據蘋果日報報導，不到 10%、也就是不到一成，這個也很嚇人。同樣的道理，回到毛小孩身上，你把這些毛小孩送到外縣市，若沒有去追蹤，它的存活率多少你不知道，如果它真的不是一個良好的領養單位、存活率也不好，下次它再來這麼大量的領養時，你要不要給它做這件事，要不要？你們應該要去做後續的評估嘛！有沒有這樣的狀況？而且大家也會懷疑，是市府和這個單位的合作？還是這個單位有什麼樣的想法？我們絕對沒有要污名化任何一個單位，相信大家都是愛毛小孩的，但也希望每一個人都是真心的去對待每一隻毛小孩的狀況，所以高雄市政府自己就必須去掌握每一隻…。

農業局鄭局長清福：

我們跟議員的看法都是一樣的，每個團體的出發點都是向善的，包括高雄市的團體也在做外縣市流浪動物的收容，另外我們相關的和別的動保團體單位合作的資料和追蹤，會後會給議員。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邱俊憲議員也要發言，我先跟大家報告，這個案子所以會特別討論，是因為我知道大家都很關心這些收容的毛小孩，到底有沒有被夾帶安樂死？說用被夾

帶，原則是不能夠安樂死，應該零安樂死，但某種狀況如果它是罹患重症或患有法定傳染病的這些毛小孩的收容動物，是可以進行安寧的療護。但是它必須有一個判斷的機制，所以它有個小組，這個小組所判斷的機制我們也會懷疑，到底判斷的內容和判斷的依據是否符合法令的規定？本會是否也可以監督它判斷的過程？所以這個案子比較特別，希望各位同仁可以來討論。第一個，就是判斷的過程是不是可以公開，讓我們來審視？也就是他們具體訴求裡的一點，比如判斷 A 小狗是為什麼原因，需要進行安寧療護？B 小狗是因為什麼原因，必須進行安寧療護？需要有一個判斷的報告。另外對於小組，就是判斷小組成員成立的委員會，總共有 13 人來做這樣的判斷，這 13 人的比例，到底不符合民間團體的要求？就是市府的代表數，應該比第三公正單位的代表數要低一點，但市府的代表數到底是如何？等一下也請鄭局長，一定要就相關的標準作業程序來做一個報告，不然如果高雄市民正在聽，一定會聽不懂我們在講什麼，所以有必要讓市民做個了解，才不會對於議員或市府官員的發言而有所誤會，我先簡單的說明到這裡，請邱俊憲議員發言。

邱議員俊憲：

我有幾個建議和疑問，第一個要建議議會，這個是人民陳情案，其實我們收到這個案子是去年 11 月，現在是 5 月，中間過了四、五個月。當然在程序上，剛好可能大會沒有進行，所以沒辦法做任何處理，但是畢竟這 5 個月中間，其實也有農林部門質詢和總質詢等等，所以議會收到這種人民陳情案，或許是不是可以思考看看，讓議員先知道有這樣的案子，讓大家在其他部門質詢等等之類的，可以就這個部分的議題，如果大家也關心，可以做更深入的討論及質詢，這是我第一個建議。不然像今天由小組送到大會來，我們才有機會去詳細閱讀它，時效性可能也過了半年，這樣會比較可惜。當然這是制度上的失職問題，我建議議事組或議長思考看看，以後有類似這樣的，人民陳情案也許很急，可是在程序上，我們看到它也許過了半年後，也不符合大家的期待，這是第一個對議會處理這樣案子的建議。

第二個，的確像剛剛議長提的，請願書裡面列了四點具體要求，不見得全面我們可以去達成，有些是我們沒辦法做處理的，這部分當然希望農業局、動保處本於職責，怎麼樣去做更好的說明。請願書裡面也寫了，他們是有立案的動保團體，可是他們並沒有受邀所謂的小組、民間代表團體被詢問到，是不是合理？或整個邀請民間團體參與的過程是如何？我建議動保處可能要再去檢討看看。我相信這個社會上關心動物的人越來越多，相關的團體也越來越多，不過不論是哪一個團體，是可以代表大部分人意見的收容，這部分我們要去努力看看。

我記得這一屆議會，曾經也有動保團體跟反動保團體，一起在議會外面做大規模的抗議，其實我不樂見這樣的情況。我們都希望保護動物，可是怎麼會在作法上的認知不同，就要耗費很多人來彼此對抗，我相信這不是動保處同仁樂見的。我覺得動保處的同仁也非常辛苦，無論天涯海角，我時常看到動保處的人員去到鄉下，光是注射狂犬病疫苗，就要花很大的力氣服務市民朋友，我相信動物保護的精神大家都有，可是怎麼樣去做更符合社會的期待？我在這裡要建議大會，在審查意見裡面，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以外，我期待要有具體要求，一些比較具體的說法和回應，也要給議會知道。不能像剛才議長說的，過去大會通過之後就送請研究辦理，後面就沒下文了，我們也不知道裡面的疑問，到底答案是什麼？也許今天局長或動保處處長、同仁可以在這裡做一些口頭上的說明，但我相信裡面有更多細節，其實需要一些更詳細的說明，或文字上的處理，才有辦法讓大家知道。所以要如何合理的監督，像裡面提到的保密條款，我認為適當的保密也是對執行這些人的尊重和保障，也許這件事情大家可以認同，可是某些人不能認同，也許會對他們有一些騷擾或困擾等等的，我覺得這是權衡之計，可是議會畢竟是監督市政最重要的一個關卡，基本上我希望大會通過，除了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之外，譬如下次定期大會前，或是多久時間內，針對這些請願的訴求，要書面回復讓議會了解，這樣後續才能針對不同的訴求或議題做更深入的探討。我相信這個案子行文過去，你們可能也會再行文回來，但是大家要了解細節不是那麼容易，以上做這樣的請求和建議。謝謝議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各位議員。我會針對這個案子特別說明，就是因為過去我們議會的作法，確實像邱俊憲議員講的，沒有尊重人民請願的意思，沒有送大會就直接送到市府去了，這次是把這個案子函送大會處理，不然以前連送大會都不會，就直接轉給市府，我覺得這樣子，身為高雄市議會，每一位議員有虧職守。

另外，就像剛剛邱議員講的，審查意見裡面，應該要有議會的看法，不一定他的四個訴求我們統統照單全收，但是我們還是要有自己的看法，這個議題其實很多議員也質詢過，在上個會期很多議員就針對這個議題質詢，包括報告會不會給我們看？包括保密條款要不要解除？要不要知道是哪個委員做怎樣的建議？我覺得都可以重新討論，因為這個會期時間還滿充裕的，各位議員對這個案子有沒有什麼意見？要讓審查意見直接送市府研究辦理，或是有其他的看法？這是今天最後一個案子。

它有四個訴求，第一個訴求，針對 106 年有 11 隻動物進行安樂死，原則上是零安樂死，所以可以進行安樂死是因為這些動物生病了，得重病或法定傳染病，有沒有辦法讓議會知道，這 11 隻動物經過小組審查的結果是如何？這是

第一個訴求。第二個訴求，每個月將安樂死的資料彙整，病因和檢驗報告本來就應該讓外界知道，有沒有辦法每個月送資料給議會？讓議會也知道可以如何把關。第三個訴求，安寧小組的組成成員，根據相關的安寧小組標準作業程序的第三點規定：安寧小組總共有 13 人，高雄市政府動保處的獸醫佔 6 人，高雄縣市的獸醫師公會各 4 人，這樣不對啊！應該是共 4 人，是 6：4：2。另外民間保護團體推薦 2 人，所以市府 6 人、獸醫師公會 4 人，是 6：4：2，應該有 13 人，還有一位是誰呢？處長。所以市政府其實是 6 加 1，是 7 人對不對？獸醫師公會和民間團體是 6 人，所以加起來是 13 人，確實是市府多 1 人，他的意思是說，市府應該比民間團體少 1 人，這是第三個訴求。第四個訴求，就是保密條款的部分，要求提供名單，還要審查他們是不是有獸醫師執照，有沒有特別的利益輸送關係？針對這四點具體訴求，請問農業局有什麼看法？

農業局鄭局長清福：

我先從第三點回答，在比例上面我們願意承諾，民間人數大於公部門的獸醫師，既然這是居於獸醫師的權限，也由團體推派獸醫師，我們就必須尊重那些獸醫師的權限。因為在動保團體之間的看法都不一樣，知道之後又迂迴去攻擊別人的事情發生，這個我們必須要去阻止。既然我們承諾民間獸醫師代表人數超過之後，我想就回歸到獸醫師的專業，他們一定會去評估，已經醫了好幾次的動物的醫療狀況。我相信就回歸到他們自己的專業，對代表出來的團體做相關的負責。第一點，就是 11 隻，這已經是去年的事情，我們也有做一些相關的會議紀錄，也有提供給相關的議員。我會建議，我們願意對第三點去承諾，再去請動保處把名額做調降，我們公務部門的比例會降低。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第二點呢？每個月提供資料彙整給議會。

農業局鄭局長清福：

每個月的提供，我們並沒有說每個月做，所以我們如果需要啟動安寧小組的時候，那就是各單位的派員獸醫師已經負責任了。負責任之後，如果有做的話，也會在這些獸醫師的監督之下去做，然後會把數量上傳到農委會的網站，大家就會知道了。

主席（康議長裕成）：

陳議員麗娜請發言，3 分鐘。

陳議員麗娜：

我給個建議，第一個，你講到有關於這些資料透不透明這件事情，我覺得沒有什麼好不透明的。因為這些人如果知道他的資歷怎麼樣的話，就是這 13 個委員，其實大家都可受公評，反而一直不想要公布，反而會有問題。現在很多

的委員，大部分都有公布他們資歷的部分，是不是一定不公布，我覺得大家應該互相可以接受專業資訊的狀況底下是什麼狀況。你們現在也開放了民間的團體也可以進來參與，所以大家可以互相來了解，被安樂死的這些動物的狀況，是不是真的已經達到了這個程度點。所以不論是委員的資料或是被安樂死的這些毛小孩的資料，應該要公開透明的被披露出來。這樣對所有的人，愈公開的狀況底下，可以受社會公評。我想這專業的人士他會跳出來講，如果大家覺得怎麼樣的話，專業的人士一定會跳出來說話的。我覺得你做得愈有公平性，愈有專業上面要求的話，我相信將來的聲音會有降低的可能性。反而你想要隱匿愈多，可能聲音就會愈大，猜疑的空間就會愈大。另外委員的比例上面，你剛剛有提到要把政府部門降低，然後民間的提高，所以勢必現在獸醫師是 4 位，民間團體是 2 位，就 6 位，那你們有 7 位，所以到底要怎麼調，你們事後應該要讓議會知道你們要怎麼調。也許農林委員會如果議會要做監督，不要先斬後奏，就是你已經決定要做這些事情，最後才報資料，你剛剛有講上你們的網站，還有另外一件事情，就是一定要報資料給議會。但是你到時候報來都表示這些都已經確認了，我不是農林委員會成員，倒不如農林委員會可以派一個人到小組，可能每次農林委員會裡面可以指定一個，然後去成為委員。我覺得這樣子議會也可以在第一時間點，就是農林委員會委員跟議長有充分的資訊上面的流動，跟農業局也有密切聯繫的狀況底下，資訊大家都可以知道，這樣子的話至少在議會有派出一個監督的單位出來。這樣我們是不是也能夠協助把這件事情做得更好，不要到最後每次到這裡來的時候，已經是定案了，然後…。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各位同仁還有沒有其他意見？那我們今天送它的審查意見要如何寫呢？審查意見是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邱俊憲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俊憲：

議長，既然剛剛農業局局長有口頭承諾說，民間代表的比例會把它修正超過官方代表的比例。乾脆我們把這個列入大會的決議裡面，讓他們去執行，不然今天也只是用嘴巴說說而已。我們是不是送請市政府研議辦理，然後並修正高雄市動物保護處動物安寧小組，標準作業程序中設置委員之比例，然後讓民間代表比例高於官方代表比例，以求周全，是不是加上這樣子的文字在審查意見裡面。至於剛剛其他的議員對於裡面一些其他的要求，我覺得再回到議會裡面，包括是不是農林小組要派代表，也要尊重農林小組，看他們的意願跟態度。我覺得都是好的建議，怎麼做會更好，像剛剛局長講的，既然審議的過程是獸醫師，按照制度上面我們是尊重，也相信這個制度。還是每一項事情要做決定之前都要回到議會，議會是否能承受行政的工作，那也是我們必須去思考的地

方，這沒有好跟不好，只是我們的分工上是不是要做更好的調配。所以在決議上面是不是加上我剛剛所提的，把民間的代表修正高於官方的代表，以求審議的過程能夠更周全、更符合民間的期待。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來整理一下邱俊憲議員的意見，我們先把民間的訴求第三點列為我們的一開頭，所以我們的審查意見是這樣，建請市府修改動物醫療安寧小組組織辦法，其第三公正單位之代表數，應高於市府代表。這不叫比例原則，就這樣就好了。就是建請第三公正單位之代表數應高於市府代表，這是第一個決議。第二個決議就是，餘是剩餘的餘，餘請市府研究辦理。就是其他的可能還有異議，2、4 這個部分，請市府研究辦理，並向本會報告。各位同仁好嗎？簡單做這樣的決議。不好意思，農林小組的召集人，我們要尊重一下召集人的意思，請召集人表示意見。

本會農林委員會第一召集人鍾議員盛有：

當然就是有幾位議員，都有發表對於小組成員的比例原則。那麼這個案子起先到我們小組的時候，大家都一致說，這牽扯到市政府的權責。那麼我們小組做的決議，就是送請市政府做一個研議，幾位議員都有提議要公開透明，就是有關市府跟外面醫療團隊的，就交給市府來研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樣好嗎？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就請他照我們剛剛唸的這樣辦理。（敲槌決議）謝謝。今天的議程到此結束，明天下午 3 點繼續開會，散會。（敲槌）